

鳳溪廖萬石堂中學

關於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次統一測驗事宜

敬啟者：本校將於十月二十八日至十一月一日進行本年度第一次統一測驗。是次測驗之成績將佔學期成績百份之二十，故請家長多加督促貴子弟努力溫習，以爭取理想成績。

現附上測驗時間表，請各家長垂察。每天測驗完結後，各同學不用上課，故請督促貴子弟盡速回家溫習，準備翌日之測驗。此外，在測驗期間如遇天氣惡劣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所有測驗將延期至統測最後一日之下一個上課天舉行。若貴子弟無故缺席測驗，將不會安排補測，另或有紀律處分，敬請貴家長留意。

以下為本校各級的升班基準（全學年計）供貴家長參考：

	出席率資格	操行資格	英文科資格	學科資格
中一 升 中二	85%正規上課天能依時上課(不計測考日子)	C+或以上	英文科合格，或屬於全級最高的95%	總平均分50分或以上，中英數合格
中二 升 中三	85%正規上課天能依時上課(不計測考日子)	C+或以上	英文科合格，或屬於全級最高的95%	總平均分50分或以上，中英數合格
中三 升 中四	85%正規上課天能依時上課(不計測考日子)	C+或以上	英文科合格，或屬於全級最高的95%	總平均分50分或以上，中英數合格

1. 本校一向重視學生在各方面的成長，故此本校並不單純以學生之學業成績作為學生升班之準則。
2. 本校學生須達到或超越出席率、操行、英文科及學科四方面的資格，才合乎最低升班資格，然而這並不等於學生必定能升班。
3. 如學生未能達到一項或以上的資格時，該生很可能需要留級或試升。（本校將觀察試升學生於下學年的整體表現，並盡快決定該生是否適宜升班。）
4. 全級分數最低之5位學生，或總平均分不達45分者（以人數較少者為準），會被要求參加「留校溫習計劃」，詳細日期與安排容後公佈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鳳溪廖萬石堂中學



范志文

校長

范志文啟

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

><

><

關於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次統一測驗事宜

〈回條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第一次統一測驗事宜，並將會督促小兒 / 女努力溫習。

此覆

鳳溪廖萬石堂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（ ）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十月

日